我的英文也是血和淚換來的。1964年秋,大學畢業,當了一年兵之後(陸軍少尉,好帥喲!但是卅年了,仍然是一條槓),糊里糊塗的到了 Montreal 有加拿大哈佛之稱的 McGill 大學讀研究所。

說糊塗倒是真的。從八月中退伍到九月廿日登機, 五週的期間, 從一切的資源和資訊都沒有的狀態開始, 要到教育部辦留學證, 桃園團管區辦退伍軍人出國許可證, 外交部辦護照, 加拿大辦事處簽證, 借保證金, 搶購機票等等, 跑的暈頭轉向。卅年前誰有機車, 更遑論汽車呢?所以一切跑公文都是只能靠腳踏車和公車。那時候我已隻身在台, 無家可歸。我一位附中、台大的同學住在另一位也是老同學, 外號叫兔子(因為他長的很黑)的家, 三人共擠一張雙層床(最晚回家的睡地板), 房主人的父親見我每天日出而作, 日落而歸, 還曾經問我在哪兒上班呢!

等到最後的證件辦齊,機票拿到手之後,早先辦了些什麼事已經忘了。搭機的那天就出了一個大狀況:退伍軍人出國許可證忘了帶!不但忘了帶,根本不記得放在哪裡!那年頭每年九、十月有出國留學狂潮,而機位又少,漏了一班機,最少要再等兩、三週才有座位。如此一來則加拿大簽證又得重簽,加方的入學許可也要重辦……,結果簡直是不堪設想。於是我發瘋似的衝出松山機場,衝上一部計程車,拼命叫他快開回廈門街的兔子家。家中無人,我翻牆而入,在睡房房中沒有目標的翻箱倒櫃,幾分鐘內居然也把退伍軍人出國許可證找到了。再坐原計程車衝回松山機場,已經過半個小時了。還好那時班次不多,並沒有許多飛機等著起飛、降落,班機在我的朋友哭求下,居然不可思議的在跑道上等我卅多分鐘。這一場超級鬧劇就如此僥倖的歡喜收場。

到 McGill 數日之後順利的通過入學及獎學金考試,於是開始了我不用打工的留學生生涯。五週前徬徨的退伍預官,一躍而成不愁衣食,前途無限好的博士生,誰還能忍得住不洋洋自得呢?只剩一個大問題:洋文的物理書要看還可以看個似懂非懂,要說可就難倒我了。怎麼辦?

不入虎穴,焉得虎子?於是作了最簡單的決定:生活、起居、讀書,一切都和洋同學混!這往往是一件蠻窘的事。因為他們的談話不太懂,有人說了笑話,大家笑,我不笑,更不用說插嘴表示意見了。不過,既然把這件事當作學習,也就不十分在意了。這種學習的一部份,是每天的午餐。我們常去一處的地方是學校大門正對面 McGill College 街上的一家小啤酒餐廳(加人稱為 tavern,是介於英國的 pub 和美國的 bar 之間的一種飲食啤酒店)。一塊 sirloin 牛排、薯條、生菜、外加一大杯啤酒,那時是九毛九分

加元。價錢的確公道, 關鍵是牛排的肉質不太好。

記得有一次我要到了特別強悍堅韌的一片,而湊巧牛排刀子十分鈍。反正 洋同學們的言談我也插不了嘴,於是自然的就靜靜的專心對付盤中的這塊 牛排。慢慢的切著吃著,不一會也就把容易切開的瘦肉都吃下了。剩下的 是比較棘手的半肉半筋。吃乎棄乎?我是在"誰知盤中飧,粒粒皆辛苦"的 教誨下長大的,不作興留下殘饌剩水。既然同學們的談興猶濃,於是很自 然的決定要把剩下的半肉半筋的牛排也解決掉。

我努力的切那塊半肉半筋的牛排,但是它不合作,怎樣也不讓我切一塊出來。突然我想起這飯桌上切肉的玩意兒是洋人的東西。既然它不管用,何不試試咱們的萬年故有文化,用牙齒咬!?茅塞頓開之後,我把刀子輕輕放下,用叉子斯文的把半肉半筋的一端放入嘴裡,開始用我們人類最強力的武器對付它。因為它有八吋來長,所以雖然我儘力維持桌上的禮儀,仍不能不低著頭將就著這塊半肉半筋的牛排。如此低著頭使勁地嚼了幾分鐘之後,卻依然沒有多少進展。而同學們仍然繼續若無其事的談笑。

這時我突然想到一個更妙的主意。物理的方法行不通,還有化學方法!牙齒咬不動這頑強半肉半筋的牛排,我用肚子裡的胃酸解決它!於是我開始慢慢試著將這半肉半筋,欲斷還連的八吋長的牛肉往下吞。當然,誰都知道在西洋的餐桌上把大塊食品不先切開就往嘴裡塞是非常失態的。不過在這個一星級的 tavern 裡, 在我的同學都在自顧談笑的當口, 誰會注意到呢?然而, 沒有預料的事發生了。這條頑強的半肉半筋, 欲斷還連的八吋牛排走過了我喉嚨的三分之二就拒絕再走下去!可惡、可惡!不, 簡直是可怕!我開始覺得有點不舒服了。我喉嚨在啥!眼淚在流。胃也開始有一點反了。嘿!堂堂一個中華民國的陸軍少尉, McGill 的準博士, 連一條半肉半筋八吋長的牛排都制服不了, 這還了得?當機立斷, 也顧不得什麼西洋餐桌禮節, 把它抽出來!

那後果是可以想像的:盤中是零亂狼藉,臉上則淚涕縱橫。斜眼看同學們,依然談笑自若,好像並沒有注意我這一端發生的一切。我悄悄的用餐中整理臉面,暗自慶幸,二十秒鐘之後又是一條好漢! 突然,從對桌一位同學冒出一句話:這些中國人,他們什麼都要吃下去!

-完-

(原載於中興物理系刊 1994.8 | 重新排版 2019.9)